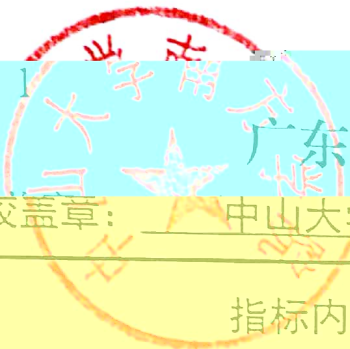


附件 1



# 广东省民办高校年度检查表

*Handwritten signature*

学校盖章： 中山大学南方学院 法定代表人签字 刘世友

指标内容	自检 (是/否)	核查 (是/否)	终评 (是/否)
1. 符合《普通高校基本办学条件指标(试行)》各项要求;	是		
2. 办学管理规范, 学校没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》第六十二条规定的行为; 在办学过程中没有因出现其他违法行为受到司法、行政机关处理的情形;	是		
3. 学校积极启动资产过户工作, 并有部分或全部资产过户到学校名下, 且手续齐全、完整;	是		
4. 依法保障教职工各项权益, 与教职工签订聘任合同, 保障教职工的工资、福利待遇, 依法为教职工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, 没有拖欠教职工工资的情形;	是		
5. 安全工作落实, 没有发生重大安全责任事故及其他造成严重不良社会影响的事件;	是		
6. 收入、支出情况或资金流动情况、财务核算、财务报告、资金管理符合法律法规。	是		

必达指标

1. 学校重大事项未及时向管理部门报告

一般指标	2. 重大事项;	是		
	3. 依法保障校长履行职权, 没有违反规定、约定解除校长职务的情形;	是		
	4. 依法依规收费, 没有违规收费的情形;	是		
	5. 按规定提取学费收入用于学生资助工作			

检查表共 2 页, 第 1 页, 2018 年 4 月 14 日至 2018 年 4 月 14 日



由 扫描全能王 扫描创建